

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宁波行知中等职业学校 的 宁波行知中等职业学校课桌椅、床采购项目 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学生上下铺，属于 工业 行业；制造商为 浙江天一科教设备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62 人，营业收入为 1535.92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279.27 万元¹，属于 小型企业；
2. 课桌椅，属于 工业 行业；制造商为 浙江天一科教设备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62 人，营业收入为 1535.92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279.27 万元¹，属于 小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浙江天一科教设备有限公司

日 期：2022 年 8 月 18 日